证券代码:603661 证券简称:恒林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9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5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低风险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可控。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上述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产品本次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10月15日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产品协议,使用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详见《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18年11月16日到期赎回,公司收回本金10,000万元,共获得含税理财收益36.49万元。

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8年11月19日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产品协议,使用10,036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交易对手方	产品名称/类型	产品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天)	理财起始日/起息日	理财终止日/结算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信益第18193号(GC001)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0,036	30	2018年11月20日	2018年12月20日	浮动收益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理财产品购买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财务总监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2、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内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四、对公司影响分析

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短期投资理财,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可以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发行人/交易对手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天)	理财起始日/起息日	理财终止日/结算日	年化收益率(%)
厦门顶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223	2018年05月11日	2018年12月20日	5.0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2446期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	220	2018年05月15日	2018年12月20日	4.8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6,000	171	2018年06月29日	2018年12月17日	4.800或4.9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恒益18004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4,000	174	2018年06月29日	2018年12月20日	4.900
厦门顶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本金保障型	6,000	175	2018年06月28日	2018年12月20日	5.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安吉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00	91	2018年09月06日	2018年12月04日	3.200-3.3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95	2018年09月13日	2018年12月17日	2.000-4.500
中国农业银行安吉县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4,000	94	2018年09月14日	2018年12月17日	4.150或4.2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4,000	99	2018年09月13日	2018年12月21日	3.95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99	2018年09月13日	2018年12月21日	3.95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安吉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4,000	90	2018年09月14日	2018年12月13日	4.250
厦门顶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赢庆系列代客理财产品2018310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500	91	2018年09月19日	2018年12月19日	0-4.750
中国银行安吉县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保证收益型	5,000	85	2018年09月28日	2018年12月22日	4.15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OKF)	保证收益型	5,000	84	2018年09月29日	2018年12月22日	4.15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8,500	40	2018年11月9日	2018年12月19日	3.700或3.75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信益第18193号(GC001)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0,036	30	2018年11月20日	2018年12月20日	浮动收益
合计		-	100,636	-	-	-	

经公告的已到期赎回理财产品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历次公告(编号:2017-022、2018-001、2018-004、2018-007、2018-008、2018-012、2018-013、2018-023、2018-026、2018-028、2018-040、2018-051、2018-063、2018-066、2018-067、2018-070、2018-071、2018-074、2018-086)。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合计100,636万元,符合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闲置募集资金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5,000万元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0日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宏创控股 公告编号:2018-045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并经公司2015年7月6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内容详见2015年7月4日公司披露的《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2015年11月5日、2015年12月4日、2016年1月5日、2016年2月5日、2016年3月11日、2016年4月8日、2016年5月7日、2016年6月7日、2016年7月8日、2016年8月6日、2016年9月6日、2016年10月11日、2016年11月11日、2016年12月10日、2017年1月10日、2017年2月10日、2017年3月10日、2017年4月8日、2017年5月6日、2017年6月6日、2017年7月6日、2017年8月5日、2017年9月5日、2017年9月30日、2017年10月27日、2017年11月27日、2017年12月27日、2018年1月27日、2018年2月27日、2018年3月27日、2018年4月27日、2018年5月26日、2018年6月26日、2018年7月26日、2018年8月24日、2018年9月22日和2018年10月20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进展公告》(2015-076号、2015-083号、2016-001号、2016-013号、2016-019号、2016-028号、2016-046号、2016-057号、2016-070号、2016-081号、2016-091号、2016-101号、2016-106号、2016-112号、2017-002号、2017-015号、2017-021号、2017-027号、2017-048号、2017-062号、2017-073号、2017-079号、2017-085号、2017-094号、2017-098号、2017-099号、2017-103号、2018-001号、2018-007号、2018-015号、2018-021号、2018-024号、2018-027号、2018-028号、2018-034号、2018-035号、2018-036号)公告。

一、款项支付情况

截止2017年1月25日,远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博实业”)已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交易价款共计1,348,777,066.58元汇入公司指定账户。远博实业严格履行《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交易价款已支付完毕。

二、资产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在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交割日前,本公司将与铝箔业务相关的存货、固定资产、知识产权等移交至全资子公司博兴县瑞丰铝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丰铝板”),并清理与瑞丰铝板等6家全资子公司的内部债权债务;同时,将全资子公司瑞丰铝板拥有的与铝板带业务相关的存货、固定资产移交至本公司。截止目前,相关标的资产已经交割完毕,标的资产涉及机动车辆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涉及知识产权的相关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根据《重大资产出售协议》,标的资产的人员安置安排为:根据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确定的“人随资产走”的原则。本次重组资产置换涉及的需进行劳动关系转移的人员,截止目前,公司与全部员工已经办理劳动关系转移手续。

三、标的股权的过户情况

根据公司与远博实业签署的《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约定,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为本公司持有的瑞丰铝板、上海鲁申铝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鲁申”)、鲁丰北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丰北美”)、鲁丰铝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丰香港”)、青岛鑫鲁丰环保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鑫鲁丰”)、山东鲁丰铝箔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丰制品”)100%的股权。

截止目前,公司已将其所持鲁丰制品、上海鲁申和瑞丰铝板的100%股权过户给远博实业,将其持有的青岛鑫鲁丰和鲁丰香港的100%股权过户给青岛润丰(瑞丰铝板的子公司),并完成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由于涉及境外资产,其他标的公司股权转让手续繁杂,公司正在积极与当地律师事务所共同推进相关事项。

四、后续事项

公司将积极完善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股权转让手续等各项工作,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3313 证券简称:梦百合 公告编号:2018-070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时间自2018年2月9日起至2019年2月8日,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后续增持计划存在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等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倪张根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股份1,839,33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77%,累计增持金额4,145.22万元。

2018年11月19日,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倪张根先生的通知,倪张根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18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暨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公司控股股东倪张根先生拟自2018年2月9日起至2019年2月8日,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择机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增持价格区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

二、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后续增持计划存在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等风险。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1、2018年2月9日14:00-15:00,倪张根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46,7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6%,增持金额为325.18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暨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2、2018年2月14日至2018年2月27日,倪张根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963,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40%,累计增持金额2,289.54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3、2018年5月2日至2018年11月19日,倪张根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729,03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0.30%,累计增持金额1,530.50万元。情况如下:

增持时间	增持方式	增持数量(股)	增持金额(万元)	占公司股份总数(%)
2018年5月2日	集中竞价	463,037	966.63	0.19
2018年5月3日	集中竞价	122,100	261.16	0.05
2018年11月19日	集中竞价	143,900	302.71	0.06
合计		729,037	1,530.50	0.30

综上,截至2018年11月19日,倪张根先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839,33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77%,累计增持金额4,145.22万元。

2018年11月19日增持前,倪张根先生共计持有公司153,633,66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4.01%。

自2017年6月21日第一次增持以来,倪张根先生累计增持股份11,991,68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

四、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五、倪张根先生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六、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倪张根先生所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18-104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同意使用不超过2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并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0月24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017年11月1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收益凭证的议案》,并经公司2017年12月4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现金管理额度购买由非银行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收益凭证,并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

公司于2018年9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同意使用不超过1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并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9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二、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10月18日购买了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900万元的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结构客户理财计划-银行可终止式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0日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18年11月17日,该笔理财产品已到期收回。公司收回本金900万元,收到现金管理收益21,000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情况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	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委托人名称
工商银行东莞石排支行	否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万元	2018.5.23	2018.12.03	3.8%	铭庆电子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1747号】-178天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	2,000万元	2018.5.28	2018.11.22	4.65%	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1747号】-178天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	2,000万元	2018.5.28	2018.11.22	4.65%	铭庆电子
工商银行东莞石排支行	否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万元	2018.10.22	2019.1.18	3.40%	铭庆电子
建设银行东莞石排支行	否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8年第20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万元	2018.10.24	2019.1.22	3.25%	公司

四、备查文件:理财产品赎回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5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和议案于2018年11月1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或送达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1月19日上午在诸暨市店口镇解放路386号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张泉先生主持,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表决。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阅并在议案表决书上表决签字,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8名激励对象由于离职等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将上述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详细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因公司实施了2016年度、2017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3.80元/股调整为3.68元/股。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4.42元/股调整为4.36元/股。

详细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第六条、第十九条内容。《公司章程修订对比表》见附件一。

详细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增补邓川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邓川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历见附件二)。邓川先生担任独立董事之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会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18年12月6日下午在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解放路386号公司会议室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细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日

附件一:

公司章程修订对比表

项目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52,458,432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52,107,432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952,458,432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952,458,432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1,952,107,432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952,107,432股。

附件二:

邓川先生简介

邓川,男,中共党员,1973年5月生。1998年3月开始在浙江财经大学任教。会计学专业博士,教授,浙江财经大学硕士生导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合作博士生导师。现为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浙江省“十三五”审计学特色专业负责人。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人才(学术类),浙江省“新世纪151人才工程”培养对象。中国会计学会财务成本分会常务理事,浙江省内部审计协会副会长,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内部治理指导委员会委员。主要研究领域为会计审计理论与实务。在《管理世界》《会计研究》《审计研究》等核心刊物发表论文40余篇,主持教育部、财政部重点等省部级课题5项,出版专著5部。曾任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邓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邓川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站,邓川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6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11月19日上午在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解放路386号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1月1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或送达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傅怀全先生主持,会议在保证所有监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阅并在议案表决书上表决签字,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查,8名激励对象由于离职等原因,应予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5.1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5名激励对象为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23.1万股,因公司实施2016年度、2017年度权益分派,故回购价格相应调整为3.68元/股;3名激励对象为已离职的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12万股,因公司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故回购价格相应调整为4.36元/股。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决定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23.1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3.68元/股;预留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12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4.36元/股;上述回购注销已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股票数量、价格准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因公司实施了2016年度、2017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3.80元/股调整为3.68元/股。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4.42元/股调整为4.36元/股。

公司监事会认为: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程序合法、合规。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7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定于2018年12月6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8年12月6日(星期四)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为: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5日下午15:00至2018年12月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解放路386号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者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五)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六)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30日(星期五)

(七)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八)会议出席对象:

1、2018年11月30日(星期五)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邀请的其他嘉宾。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内容
1	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
1.1	拟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1.2	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1.3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资金总额
1.4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
1.5	拟回购股份的价格、价格区间或定价原则
1.6	拟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7	回购有关决议的有效期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3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关于增补邓川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上述议案“议案2”除外,其他议案均属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均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应对中小投资者(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票单独计票。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7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2018年11月20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5)、《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	√
1.01	拟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
1.02	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
1.03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资金总额	√
1.04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	√
1.05	拟回购股份的价格、价格区间或定价原则	√
1.06	拟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
1.07	回购有关决议的有效期	√
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
3.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增补邓川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欲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于2018年12月3日9:00—17:00到浙江海亮股份公司证券投资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的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法人股东凭股权证书或股票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营业执照复印件登记。

3、个人股东凭股票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登记。

4、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解放路386号二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11814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人:朱琳

3、联系电话:0575-87069033

传真:0575-87069031

4、邮政编码:311814

5、联系地址: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解放路386号二楼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03。

2.投票简称:“海亮投票”。

3. 投票时间:2018年12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海亮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的(总议案不包含累积投票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100,申报价格为100.00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不包含累积投票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及对应的申报价格一览表如下:

表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00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元
1	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	1.00元
1.1	拟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1.01元
1.2	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1.02元
1.3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资金总额	1.03元
1.4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	1.04元
1.5	拟回购股份的价格、价格区间或定价原则	1.05元
1.6	拟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06元
1.7	回购有关决议的有效期	1.07元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2.00元
3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00元
4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00元
5	关于增补邓川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0元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2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5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2月6日下午3